

陕西壹加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商南县水沟镇炭沟石料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适用期（2019年-2023年）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一、验收时间、地点、内容、方法等

2024年4月12日，商南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相关专家（刘奋军、李建设、崔智军）和相关部门代表，对陕西壹加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商南县水沟镇炭沟石料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适用期治理恢复工程进行验收。验收内容为现场工程实施效果及质量与工程管理资料。验收方法为现场检查与资料审查。

二、矿山规模、采矿方式、矿山地质环境问题、批复“方案”或设计情况

陕西壹加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商南县水沟镇炭沟石料矿区面积：1.90km²；开采矿种：长石；生产规模：10.56×10⁴m³/a；开采方式：露天开采；采矿方法：自上而下台阶法采矿。矿山地质环境问题为K1矿体开采面、K1矿体排土场破坏地形地貌景观并造成土地损毁。2018年3月，企业委托陕西奥杰矿业科技有限公司编制《陕西壹加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商南县水沟镇炭沟石料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并通过专家评审。2020年9月27日，方案通过了商南县自然资源局主管部门的审查，予以公示公告。2021年、2022年、2023年，矿山企业分年度编制了《年度实施方案》及《年度验收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及验收。

三、工程设计执行情况、完成工程量评价



陕西壹加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按照《陕西壹加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商南县水沟镇炭沟石料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2021年、2022年、2023年分年度编制的《陕西壹加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商南县水沟镇炭沟石料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年度实施方案》开展了适用期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工作，适用期内完成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包括：

1、2021年，矿山企业完成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工程4大项：（1）矿山道路干砌石挡墙工程；（2）堆矿场区域绿化工程；（3）挡墙及堆矿场稳定性监测工程；（4）地形地貌景观监测工程。

2、2022年，矿山企业完成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工程4大项：（1）K1矿体765m平台卸载工程；（2）警示牌工程；（3）K1矿体775m平台区域土地复垦工程；（4）矿山地质环境及土地复垦监测工程。

3、2023年，矿山企业完成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工程4大项：（1）浆砌石拦挡坝工程；（2）浆砌石挡墙工程；（3）排渣场土地复垦工程；（4）监测管护工程。

上述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工程按设计完成了相应工程内容和工程量，分年度、专项编制了工程竣工报告，商南县自然资源局组织专家对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和土地复垦工程进行了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

四、施工管理、对勘查、设计、施工、监理工作的评价

施工管理、施工、施工图设计基本符合相关文件与规范要求。

五、工程质量评定及工程治理效果



适用期工程治理效果较好，工程感观质量符合要求，工程质量综合评定为基本合格。

六、资金使用、财务决算情况评价

《两案》适用期（2019-2023年）总投资费用为94.84万元，工程决算实际投资为473.99万元（详见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治理实际投资汇总表），矿山缴纳基金10.42万元；未提取使用基金。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治理实际投资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决算费用（万元）	验收结论
1	2021年度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	8.78	合格
2	2022年度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	6.89	合格
3	2023年度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程	458.38	合格
合计		473.99	

七、资料整理、工程后期管护评价

适用期验收资料基本齐全；工程后期养护良好，生态效益显著。

八、整改意见和建议

按照《陕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陕西省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技术要求与验收办法〉的通知》（陕自然资规〔2019〕5号）规定，整理完善竣工资料和相应表格、资料清单等。

九、验收结论

通过对矿山现场验收，适用期治理成效较好，结合验收专家意见修改后，同意通过验收。

专家组组长签字：

2024年5月10日



陕西壹加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商南县水沟镇炭沟石料矿矿山地质环境
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适用期工程竣工验收报告评审专家组名单

专家组职务	姓名	单位	职称	是否同意 评审通过	签字
组长	刘奋军	信息产业部电子勘察设计研究院	地质环境/高工	同意	刘奋军
组员	李建设	商洛市农科所	土地/研究员	同意	李建设
组员	崔智军	商洛市供电局	预算/高工	同意	崔智军

